

证券代码：688257

证券简称：新锐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9

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第二次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票上市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权激励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 876,487 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 876,487 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6 年 7 月 6 日。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有关业务规则的规定，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29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已完成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第二次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一）2024 年 5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查<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

对象名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公司于2024年5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二）2024年5月7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何艳女士作为征集人就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股权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三）2024年5月6日至2024年5月16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4年5月18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四）2024年5月22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并于2024年5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五）2024年6月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与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六）2024年9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与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数量的议案》及《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

票的议案》。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七）2024年10月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八）2025年3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第二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第二次预留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九）2025年6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数量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作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未授予及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首次授予、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十）2025年7月2日，公司收到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已完成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归属结果的公告》。

（十一）2025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十二）2026年6月1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数量的议案》《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第二次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及《关于作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首次授予、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第二次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十三) 2026年6月29日,公司收到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第二次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登记手续已完成。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基本情况

(一) 归属数量

单位:股

序号	姓名	职务	已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 (调整后)	可归属数量 (调整后)	可归属数量 占已获授的 限制性股票 总量的比例
一、首次授予归属情况					
(一)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	吴何洪	董事长	1,359,960	163,195	12.00%
3	饶翔	董事、联席 CEO	679,980	81,598	12.00%
2	刘国柱	董事、联席 CEO、财务总监	679,980	81,598	12.00%
4	XINER WU	副总裁	407,988	48,959	12.00%
5	刘昌斌	副总裁	407,988	81,598	20.00%
6	陈龙腾	副总裁	271,992	54,398	20.00%
小计			3,807,888	511,346	13.43%
(二) 核心技术人员及董事会认为应当激励的其他核心人员					
1	杨汉民	核心技术人员	271,992	54,398	20.00%
董事会认为应当激励的其他核心人员 (共 5 人)			1,087,968	179,513	16.50%
二、预留授予归属情况					
董事会认为应当激励的其他核心人员 (共 2 人)			546,792	98,422	18.00%
三、第二次预留授予归属情况					
董事会认为应当激励的其他核心人员 (共 1 人)			218,718	32,808	15.00%
合计			5,933,358	876,487	14.77%

注: 1、可归属数量(调整后)已剔除因考核结果作废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2、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调整后的已获授数量是指根据2023年年度、2024年年度和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完成后进行调整的授予数量。

3、第二次预留授予调整后的已获授数量是指根据2024年年度和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完成后进行调整的授予数量。

(二) 本次归属股票来源情况

本次归属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三) 归属人数

本次归属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15 人。

三、 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股票的限售安排及股本变动情况

(一) 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26 年 7 月 6 日

(二) 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876,487 股

(三)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

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限售规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具体内容如下：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在本次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相关规定。

(四) 本次股本变动情况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股本总数	354,386,792	876,487	355,263,279

本次归属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四、 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6 年 6 月 22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6]210Z0009 号），对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第二次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激励对象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截至 2026 年 6 月 18 日止，公司已收到 15 名激励对象

以货币资金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资金 4,715,500.06 元，共行权 876,487 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 5.38 元。

2026 年 6 月 29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第二次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登记手续已完成。

五、 本次归属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12,303,489.06 元，基本每股收益为 1.2488 元/股；本次归属后，以归属后总股本 355,263,279 股为基数计算，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变的情况下，公司 2026 年 1-3 月基本每股收益将相应摊薄。

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876,487 股，约占归属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 0.2473%，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1 日